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3月5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3月10日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巩玉振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和《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3月10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60名激励对象授予340.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海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0 日